**流动资金贷款询价函**

#  Ⅰ 报价邀请函

根据**南通港口轮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询价人”）生产经营需要，拟以信用方式筹集一年期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左右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诚邀相关金融机构（即“报价人”），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根据本函要求参加报价。

1、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1、合格供应商的一般条件：

1.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1.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1.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合格供应商的特殊条件：

1.2.1报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

注：本项目不接受由多个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参与报价。

2、报名

报名时间：自采购公告上网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 8 月21 日，每日工作时间：上午8:30—11:00整，下午13:30—16:30整（节假日除外）。

报名地点：南通港口轮驳有限公司

报名地址：南通市人民西路530号11楼财务管理部

报名方式：书面报名（可接受传真0513-85167517）。

3、询价通知书的获取

3.1获取方式：报名后从南通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tport.com.cn）”网上以下载方式获取。

4、提交报价文件方式及截止时间：

报价文件递交方式： 书面提交

地址：南通市人民西路530号11楼

收件人：周萍 电话：13615205206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 8 月 24 日下午16:00整（北京时间）

5、询价时间及地点：

询价时间：2020年 8月 24日下午16:00（北京时间），其后所收到的报价文件概不接受，

询价地点：南通港口轮驳有限公司

询价地址：南通市人民西路530号11楼财务管理部

6、公告期限：

6.1询价公告的公告期限：自发布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6.2询价文件随同询价公告一并发布，其公告期限与询价公告的期限保持一致。

7、本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名 称：南通港口轮驳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静 周萍

电话： 13962999629 13615205206

传真：0513–85167517

 邮编：226000

8、信息发布：

 本项目相关的询价文件澄清、修改以及终止公告、成交结果公告等信息均通过南通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tport.com.cn）”公布。

询价人在南通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供应商，供应商有义务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浏览相关网站。

# Ⅱ 报价人须知

## 1、询价内容

 本次拟贷款总额2000万元左右，现就贷款额度，贷款利率，贷款期限，是否已取得批复等相关信息进行询价。

## 2、报价文件组成

（1）报价书（详见附件一）；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其他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相关材料。

以上材料需盖公章（以上材料一式两份装订）

## 3、报价文件的封装

（1） 报价人的报价文件一式两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报价文件封面分别标注“正本”、“副本”字样，分别装订。

（2） 报价文件经封装后，在封套上应标明报价人的全称、地址、邮编、电话和传真，以及“**在2020年8月 25 日00：00前不得启封**”字样。

## 4、报价咨询

报价人如对本次询价过程中有关问题需要咨询时，可来函(传真)或电话与我公司联系。

|  |  |
| --- | --- |
| 联系人： | 陈 静13962999629 |
| 联系人： | 周 萍13615205206 |

传真：0513–885167517

## 5、报价文件评审和中标人确定

1 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之后，询价人将组织进行开标和评审。届时询价人的纪检部门将对本项目的开标和评审进行全程监督。

 2 参加询价的金融机构若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有权取消该金融机构询价资格；评审后发现提供虚假资料，则取消该金融机构本项目的中标资格，由综合评分第二的金融机构替换，以此类推。

 6、签订合同

1 在收到询价人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人应在指定时间、地点与询价人洽签相关协议。

2 询价文件，报价文件及询价文件的修改与澄清、报价人的书面承诺文件等均作为合同附件。

 南通港口轮驳有限公司

 2020-7-14

# Ⅲ 报价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报价书**

# 致： 南通港集口轮驳有限公司：

根据询价人要求，报价人（报价人名称、地址）提交本项目报价一份。

|  |  |  |  |  |
| --- | --- | --- | --- | --- |
| 　 | 贷款利率 | 贷款额度 | 是否已取得批复 | 其他说明 |
| 报 价 | 　 | 　 | 　 | 　 |
| 备 注 | 　 | 　 | 　 | 　 |

 报 价 人（公章）：

 日 期：

# IV报价评审规则

###  (一) 评审原则

1、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省、市招投标管理以及公司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

2、询价人和评审委员会（或评审小组）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对所有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3、评审活动及各方当事人依法接受询价人纪检部门的监督。

### (二) 评审纪律

1、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以询价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作为评审标准和依据。

3、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报价人或者与询价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报价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4、评审委员会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对报价文件的比较和评审、被授予询价项目合同洽谈签订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5、评审委员会成员以及与本次询价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侵犯报价人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

### （三）评审办法

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需求，筹集资金2000万元左右，向各家银行进行询价。主要以贷款价格为标准，选取报价最低的一家银行为融资合作银行。如最优价有三家及以上银行，将按以下顺序评审:

1. 优先考虑已取得批复的银行；
2. 优先考虑基本开户行，便于资金调度使用；
3. 根据以往合作经验，选取贷款手续简便、提款还款方式灵活多样的银行。

文件编制单位：南通港口轮驳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苏省南通市人民西路530号号

邮编：226000

电话：0513-85167703

传真：0513-85167517